



“谈好的工资没兑现,我们担心白干活”

有教练反映,他们在福州辉虎体育发展有限公司旗下的健身房遭遇欠薪;鼓楼区人社局称,已接到两起投诉,将进一步调查

■海都记者 唐明亮 见习记者 陈铃雪 文/图

最近,有市民在“智慧海都”APP上反映,他们与福州辉虎体育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虎体育”)谈好了薪酬,并签订了“劳动合同”。可在履职过程中,他们却遭遇欠薪,未能拿到应得的工资。有教练称,从入职至今,公司一直没给他们缴纳医社保。

记者也将此情况反映给鼓楼区人社局。据有关工作人员称,他们此前已接到过两起关于辉虎体育欠薪的投诉。后续他们将派专门的调解员去协调,争取达成调解,让投诉者尽快拿到工资。

教练:工资被拖欠,公司还不给合同

据教练小小(化名)介绍,与他签合同的是“辉虎体育”,其旗下在福州有9家健身场所,他是其中一家的健身教练。按照要求,他们上班实行打卡制,教练分为两班,其中早班从上午10点至晚上6点,晚班从中午12点至晚上10点,每周6天班,不管有无上课,都需去场馆报到,薪酬体系由底薪、课时费、销售提成组成,其中10000元是有责工资,每个教练上满120个课时/月,就能领到10000元工资,若是没有达到课时标准,则是按60元/节扣除,而销售提成另算。

“按照这个薪酬体系,

我们正常一个月有2800元的底薪,但实际情况并不是这样。”小小说,他上个月实际领到的底薪仅有1800元,而且原先承诺周结的课时费、销售提成,也没有及时兑现。事后,他也了解到,各门店还有一部分员工与他有相似遭遇。

另一位不愿具名的教练说,此前有员工通过微信找负责人讨钱,结果微信被拉黑了。该教练向记者提供的聊天记录显示,该员工向负责人讨要1688元,但负责人称,“你要没心情上班,先在家休息,等我发了你再回来上班。”该负责人还回复,工资还没统计好,

要教练去找主管领导,一级一级汇报。此后,该教练再次联系该负责人称,“我要个工资就要辞退我是吗?”结果发现自己已被对方拉黑。

“出于担心且方便日后维护自身权益,有同事便向公司提出要劳动合同,但被公司拒绝。”该教练称,此前他们签合同,只签了名字,公司没有盖章,合同就被收走了,也未给他们一份留底。

他说,“员工都担心打白工,无法按时拿到该拿的工资,又舍不得未领到的工资,只能违心地留下继续干活,感觉就像被套牢了一样。”

公司:没欠薪,教练对薪酬体系有误解

根据投诉人提供的信息,记者来到“辉虎体育”旗下洪利健身大洋晶典店。得知记者来意后,门店工作人员崔先生告诉记者,教练口中提及的10000元有工资,实际是他们近期刚刚运行的“健身大联盟”薪酬体系,之前并未开始实施。此前针对教练的薪酬是按1800元底薪,加上课时费及销售提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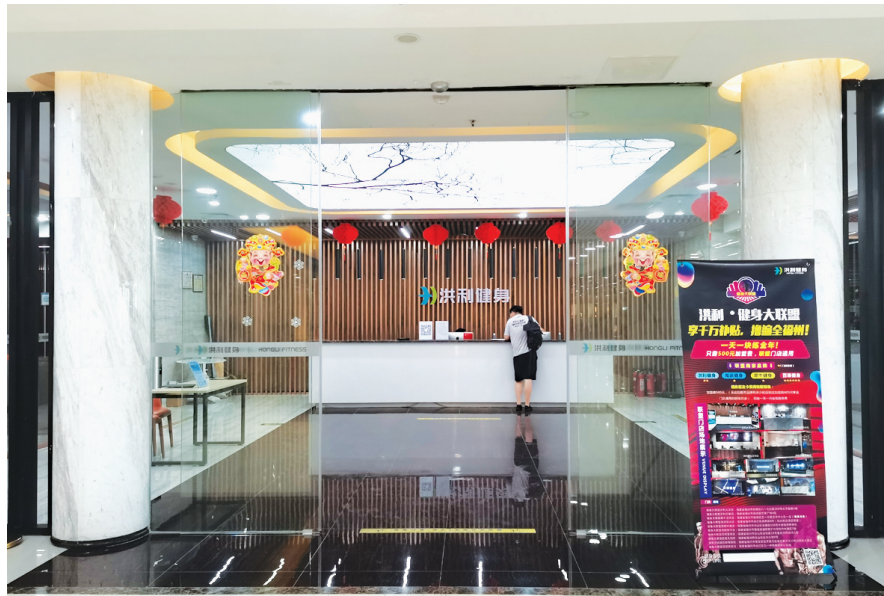
“现在公司正常工资都

是下个月发放,不过此前为了促进员工积极性,我们提出了周结的方案,这也让员工有了误解。”崔先生说,他们公司不存在欠薪的情况,若有员工觉得工资发得不对,可以去公司人资部门核对,而且每个员工都有签订合同,只要有员工提出想要合同,都可以向公司行政部门去做交接。

交谈过程中,有工作人员将记者带到了门店负责

人许先生的办公室,其说法与崔先生大致相同。他还声称,此事与记者无关,记者可找劳动部门了解。

对于上述说法,前述教练们并不认可,他们说,该薪酬体系从他们入职开始就讲明了,而且有教练曾两次找公司要合同但都遭到拒绝。此外,在他们入职后,该公司并未给他们缴纳医社保,实际上他们的劳动权益未得到合法保障。



福州辉虎体育发展有限公司旗下的“洪利健身”

部门:将进一步调查,或传唤公司负责人

随后,记者也将此情况反映给鼓楼区人社局。据有关工作人员称,他们此前也接到两起关于辉虎体育欠薪的投诉,欠薪情况约有半年左右,不过由于投诉者指向的分店目前处于关门状态,他们只好采取仲裁的方式。“目前,我们已经将开庭通知和预答辩都寄过去了。”工作人员表示,后续他们也将派专门的调解员去协调,争取达成调解,让投诉者

尽快拿到工资。

该工作人员称,在没有劳动合同的情况下,投诉者如果能提供工资发放记录、考勤记录等证明劳动关系材料,人社部门也会根据相应的法条,要求被执行人进行相应的违约赔偿。工作人员表示,将进一步介入调查,若情况属实,将传唤其公司法

人代表。

对于公司未给员工缴纳社保的情况,记者也咨询

了福州市税务部门有关工作人员,未给员工缴纳社保存在两种情况,第一种是公司未对员工进行参保登记的,投诉人可先联系当地经办机构进行反映;第二种是公司已经对员工进行参保登记,但没有足额缴费的,投诉人可以联系税务机关进行举报,税务机关也将第一时间介入核实。若情况属实,将责令其限期缴纳;逾期不缴的,可以加收滞纳金。

律师:用人单位违规,员工可解除合同,企业需付补偿金

对此,福建元一律师事务所律师蒋双灌律师表示,依照《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未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或者国家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劳动者劳动报酬的,劳动者可以向

劳动行政部门进行投诉,由部门责令限期支付劳动报酬,逾期不支付的,劳动行政部门可责令用人单位按应付金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百分之一百以下的标准,向劳动者加付赔偿金。

若通过行政手段无法解决,劳动者还可以申请劳动仲裁。而且因为用人单位违反有关规定,劳动者若不想在该单位继续上班,也可以提出解除劳动合同,企业还需支付经济补偿金。

沿瀑布“溪降” 突遇暴雨被困

事发闽侯六景村凌云瀑布,一人不幸遇难;救援队提醒,进行危险性运动时,要注意天气状况,并做好安全防护措施



救援人员在凌云瀑布进行搜救(福建省山地救援队供图)

海都讯(记者 包华 见习记者 周宇艺) 1日下午,一个7人的游玩团在福州闽侯六景村凌云瀑布进行“溪降”运动时遭遇暴雨,其中一人被冲至溪谷,溺水身亡。

福建省山地救援队队员陈文告诉记者,他们于1日下午接到110转来的警情,有7人在凌云瀑布进行“溪降”时遭遇暴雨被困。救援人员随即赶到凌云瀑布搜救,在搜救过程中由于突降暴雨,救援人员不得不停止

当晚的搜救工作。次日上午,在前来支援的福建省行署救援中心的三辆越野车的帮助下,救援人员继续展开救援,并于上午7时许发现被困人员。但其中一名男子在进行“溪降”的过程中,由于暴雨导致溪水突然上涨而躲避不及,被冲至溪谷中无法站立,最终溺水身亡。据了解,遇难者34岁,仙游人,家中有三个孩子。

据介绍,“溪降”指的是在悬崖处沿瀑布下降的运动,参与者需身穿专业设

备,借助悬崖的自然落差,在高处以较快速度下落,对参加者的心理和技术都有很高的要求。

1日当天,福建省山地救援队还接到另一起求援信息。两名游客在福州马尾康坂溪的山间游玩时迷路,被困山中沼泽地。当晚9时许,经过艰辛跋涉,救援队员与被困者会合。两名被困人员均为50岁左右的男性,被发现时身体状况尚好,在给予简单补给并作短暂休整后,由队员护送至双峰村村口。

提醒

陈文提醒,在进行户外运动前,一定要规划好合理的游玩线路,不走“野路”,量力而行,并且时刻注意天气情况,避免在恶劣天气出行。同时,在进行诸如“溪降”等具有一定危险性的运动时,要经过一段时间的专业训练,并且佩戴好专业的器具,选择合适的地点,一定要注意做好安全防护措施。